

收支调查“并轨” 提高数据质量



据统计资料显示,2011年上海市常住人口已突破2300万,不同人群之间收入离散度也较大。但是,目前上海城乡住户调查仍存在样本量偏小、分布不尽理想的问题。因此,根据国家统计局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总体要求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住户调查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方案的通知》(国统字2012 54号)精神,今年上海启动了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以进一步提高样本代表性和数据质量,为“十二五”时期及今后一段时间上海居民收入增长和民生状况提供统计保障。嘉定区12个镇、街道共有50个社区纳入了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范围。目前,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工作正有序展开,前期摸底工作已基本完成。

为此,区统计部门就此次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的目的、意义、目标等作简略介绍,以便市民能更好地了解此次调查的内容,并积极配合调查工作。同时,统计部门将严格保密居民提供的任何信息,绝不用于统计以外的其他目的。

致全国住户收支调查对象的一封信

尊敬的调查户:
您好!

诚挚欢迎您参与全国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简称住户收支调查)。我谨代表国家统计局对您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感谢!

国家推动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科学制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政策,需要了解居民收入和支出状况,需要掌握家庭人口、就业、居住和社区发展等生活状况,住户收支调查就是满足

这些需要的法定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您提供的资料是汇总全国居民收入支出和生活状况数据的基础,对于党和政府促进居民收入和消费水平提升,改善人民生活,提高宏观调控和科学管理水平,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真诚希望您能履行好法定义务,按照调查要求和调查内容,逐项填写记录您的真实情况。同时,统计部门将严格执行《统计法》,对您填写的资料予以保密,您填报的各项调查内容

将只用于总体数据汇总,绝不会提供或泄漏给调查机构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

对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全国住户收支调查,再次表示衷心感谢!

祝您阖家欢乐,幸福安康!

国家统计局局长

马建堂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

客观反映城乡居民收入 有效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长期以来,受城乡二元结构的影响,城乡住户调查两项调查的指标、口径、范围、标准、方法都不尽相同,只能分别提供城镇和农村的居民收支数据,而且数据也不完全可比。同时,也难以精确测算全体居民的收入差距和支出结构。这种状况已不能很好适应统筹城乡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迫切需要统计部门建立可比的全体居民收支调查体系。

全国《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努力扭转城乡、区域、行业和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扩大趋势;2011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要求,逐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加快形成合理的收入分配格局。上海《十二五规划》也要求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因此,准确提供城乡可比、标准统一的收入数据,及时反映不同群体的收入差距变化情况,能够为政府缩小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提供扎实依据。这要求本区进一步加快推进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为调整收入分配格局、制定收入与分配政策,提供更加坚实的统计支撑。

当前,城乡住户调查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已影响到城乡收入、消费数据质量。

这些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随着社会公众的隐私保护意识不断增强,住户的配合程度,住户调查样本中高收入户的比重不足。二是改革开放以来收入差距扩大以及人口大规模流动,需要相应扩大样本规模、调整样本分布,提高对不同收入层次人群的代表性。三是农村外出务工人员急剧增加,农民工的调查方法和收入归属问题(是城镇居民还是农村居民)已成为影响城乡居民收入统计的重要因素。因此,需要通过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改革,有效解决上述问题,提高住户调查数据质量。

一直以来,嘉定区城乡住户调查样本量一直较低,全区调查样本仅900户(城镇300户,农村600户),其中城镇样本主要分布在四个街道。因此,以一体化改革为契机,扩大城乡住户调查样本量和覆盖范围,不仅能够提高城乡住户调查的样本代表性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的精度,还可以较好地反映中位数、基尼系数等居民收入分配指标。

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的目的、目标及内容

目的 住户调查主要反映居民家庭收入和支出状况,同时还提供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社区发展等有关信息,是十分重要的民生统计。

开展城乡住户一体化改革,能够进一步建立城乡一体的住户调查体系,统一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收支指标。

在完善住户调查制度的基础上,改进住户调查手段,提高住户调查能力和数据质量,全面反映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状况,从而为制定城乡统筹发展政策和民生改善政策提供可靠依据。

目标 整合住户调查资源,建立指标统一规范、抽样科学严谨、手段高效便捷、调查扎实可靠、发布公开透明的住户调查新体系,准确完整地反映全体居民收入、支出以及家庭就业、消费、住房等情况,及时监测农民工、贫困人口等群体的生活状况,客观揭示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和不同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及其变化,为城乡统筹发展和制定民生改善政策提供可靠依据。

内容 一是统一调查指标,设置农村、城镇和全体居民可支配收入指标,建立城乡可比的、以可支配收入指标为核心的居民收支指标

体系。

二是统一抽样方法,依据人口普查资料提供的全国统一的住户抽样框,对所有居民进行分层随机抽样,选取调查户,实现所有地域和人群不交叉、全覆盖。

三是统一调查过程,通过全国统一的调查网络,采用统一问卷和记账格式,对所有居民实施常住地调查,直接采集原始数据。

四是改进调查手段,采用住户电子记账或调查人员手持电子终端的方式直接采集数据,并通过互联网直接报送国家统计局数据中心,实现统计机构按照权限共享基础数据。

调查工作进度一览

调查准备阶段(6月-7月):制定一体化调查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挑选与培训调查员、完成调查方案布置与培训。

现场登记阶段(8月):根据抽中小区的实际情况,绘制小区地图,编制《调查小区建筑物清查表》;同时,按照小区地图及建筑物清单对小区中的每一户家庭开展问卷调查,完成调查问卷的发放、收集、整理和审核

工作。

数据处理阶段(9月-10月):在对所有抽中小区内的调查对象进行清查摸底的基础上,对摸底数据进行录入、逐级审核汇总及上报,并确定调查户。

落户记账阶段(11月1日-2013年):根据已经确立的调查户和新开样本户,开展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到2013年11月30日为一个调查周期。

“一体化”可看清城乡差距

城乡住户调查“一体化”了,人们最关心的是,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水平,会不会一平均以后被拉高?专家指出,调查一体化恰恰是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收入差距。“并轨”之后,将分别公布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以及全体居民的收支数据。

过去由于城镇住户调查和农村住户调查的指标、标准、方法都不尽相同,造成两者收支水平和结构等

调查数据不完全可比,也难以精确测算全体居民内部的收入差距和支出结构,这种状况已不能适应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

一体化改革后,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按照统一指标对比,可行性更强了,城乡差距也可以一目了然。

比如,过去城镇居民调查的是“可支配收入”,而农村居民调查的是“纯收入”,随着农村居民缴纳“五险一金”

的比例不断提高,两者的可比性越来越削弱。

此外,对“农民工”这一特殊群体,很难将其定义为城镇居民还是农村居民,所以对这部分长期离开户籍地进城打工的农民工的收支情况,在城镇住户调查和农村住户调查中,都没有很好地统计进来。而城乡调查一体化后,所有居民都按照常住地进行调查,实现了全覆盖。

